

中國農史專題資料匯編

中國歷代自然災害及
歷代盛世農業政策資料

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資料編纂組

農業

社

社

中國農史專題資料匯編

中國歷代自然災害及 歷代盛世農業政策資料

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資料編纂組

農 業 出 版 社

中國農史專題資料匯編
中國歷代自然災害及歷代盛世農業政策資料
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資料編纂組

農業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陽區農營路)
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通縣向陽印刷廠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開本 14.25 印張 338 千字
1988 年 12 月第 1 版 1988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 1—1,900 冊 定價 5.30 元
ISBN 7-109-00614-X/S·466

編 例

(1) 這部資料分兩部分，第一是中國歷代自然災害大事記，第二是中國歷代盛世農業政策資料。

(2) 大事記資料來源：自漢至元采自正史本紀及五行志；明和清(1840年以前)采自《實錄》，1841—1911年采自《清史稿》。至於諸史列傳中的有關資料，因時間關係未及收入。所收資料一般都轉錄原文，只對記述過繁的予以綜合或概括。

(3) 大事記所收皆係自然災害方面的資料，非屬於自然災害的不錄，雖屬於自然災害但災情較輕的亦不錄。

(4) 大事記記事都標以公元。公元以下並附有王朝的帝王和年號，以便檢查。

(5) 關於黃河水患，侯德封先生所著《黃河志》記載頗詳，大事記爲了節省篇幅，只記其災害較大的。

(6) 自漢至唐，關於災情記載簡略，則有文必錄；宋、遼、金、元資料較多，勢難全錄，則略其小者；明、清兩代資料更繁，全錄則卷帙過大，則只記其災情較重或地區較廣的。

(7) 大事記分爲一旱，二水，三蟲、蝗(或螟)，四雹(或霜凍)，五風，六疫(或牛疫)，七地震(或山崩)，八其它，分列於各年之下。同一種類的災情，又按發生的月分順序排列。原始資料未標月分而只標春、夏、秋、冬字樣的，則分別列在三、六、九、十二月的後面；只標“是年”的，則列於十二月之後。

(8) 歷代盛世農業政策的資料，爲了便於查考，都註明出處；至於大事記所用的資料，爲了節省篇幅，不註明出處。

(9) 這部資料，限於我們的水平，缺點或錯誤在所難免，希廣大讀者予以批評指教。

編 者

目次

第一部分 中國歷代自然災害大事記	1
(1) 兩漢 新莽 魏晉 南北朝	3
(2) 隋 唐 五代十國(附遼)	55
(3) 宋 遼 金 元	85
(4) 明	191
(5) 清	294
第二部分 中國歷代盛世農業政策資料	373
一、西漢文帝時期	375
二、東漢光武帝時期	380
三、北魏孝文帝時期	385
四、唐高祖、太宗時期	391
五、後周世宗時期	397
六、宋太祖、太宗時期	401
七、元世祖時期	410
八、明太祖時期	424
九、清聖祖時期	436
校補的話	447

第一部分 中國歷代自然
災害大事記



(1) 兩漢 新莽 魏晉 南北朝

- 前205 漢高祖二年 〔風〕三月，彭城大風，從西北起，折木拔屋，揚沙石，晝晦。〔饑〕六月，關中大饑，米斛萬錢，人相食，令民就食蜀漢。
- 前193 漢惠帝二年 〔旱〕夏，旱。〔地震〕正月，地震隴西，壓四百餘家。
- 前190 漢惠帝五年 〔旱〕夏，大旱，江河水少，溪谷絕。
- 前186 漢高后二年 〔地震〕正月，武都山崩，殺七百六十人，地震至八月乃止。
- 前185 漢高后三年 〔水〕夏，江水、漢水溢，漢中、南郡大水，衝浸四千餘家。
- 前184 漢高后四年 〔水〕秋，河南大水，伊、雒衝沒千六百餘家，汝水衝沒八百餘家。
- 前180 漢高后八年 〔水〕夏，涇水、漢水溢，漢中、南郡衝沒六千餘家，南陽沔水衝沒萬餘家。
- 前179 漢文帝元年 〔地震〕四月，齊、楚地山二十九所同日俱大發水，潰出。
- 前178 漢文帝二年 〔風〕六月，淮南王都壽春大風，毀民室，殺人。
- 前177 漢文帝三年 〔旱〕秋，天下旱。
- 前176 漢文帝四年 〔雪〕六月，大雨雪。
- 前175 漢文帝五年 〔風〕吳暴風雨，壞城官府民室。十月，楚王都彭城大風從東南來，毀市門，殺人。
- 前171 漢文帝九年 〔旱〕春，大旱。

前168 漢文帝十二年〔水〕冬十二月，河決酸棗，東潰金隄，於是東郡大興卒塞之。

前161 漢文帝後三年〔水〕秋，大雨，晝夜不絕三十五日。藍田山水出，衝沒九百餘家。漢水出，淹壞民室八千餘所，殺三百餘人。

前158 漢文帝後六年〔旱〕春，天下大旱。夏四月，大旱。〔蝗〕夏四月，蝗。秋，螟。

前157 漢文帝後七年〔雹〕雨雹如桃李，深者厚三尺。

前156 漢景帝元年〔饑〕正月，詔曰：“聞者，歲比不登，民多乏食，天絕天年，朕甚痛之。郡國或磽陬，無所農桑繫畜；或地饒廣，薦草莽，水泉利，而不得徙。其議民欲徙寬大地者，聽之。”

前155 漢景帝二年〔雹〕秋，衡山雨雹，大者五寸，深者二尺。

前152 漢景帝五年〔風〕五月，江都大暴風，從西方來，壞城十二丈。

前151 漢景帝六年〔水〕冬十二月，雷，霖雨。

前149 漢景帝中元年〔雹〕衡山、原都雨雹，大者尺八寸。

前147 漢景帝中三年〔旱〕夏，旱，禁酤酒。秋，大旱。〔蝗〕秋九月，蝗。

前146 漢景帝中四年〔蝗〕夏，大蝗。

前145 漢景帝中五年〔水〕六月丁巳，赦天下，天下大潦。

前144 漢景帝中六年〔雹〕二月，雨雹。

前143 漢景帝後元年〔地震〕五月丙戌，地動。其早食時復動。上庸地動二十二日，壞城垣。

前142 漢景帝後二年〔旱〕秋，大旱。〔疫〕衡山、河東、雲中郡民疫。

前141 漢景帝後三年〔饑〕春正月詔曰：“農，天下之本也。黃金珠玉，饑不可食，寒不可衣，以爲幣用，不識其終始。間歲或

不登，意爲末者衆，農民寡也。其令郡國務勸農桑，益種樹，可得衣食物。吏發民若取庸采黃金珠玉者，坐贓爲盜。二千石聽者，與同罪。”

前138 漢武建元三年〔饑〕春，河水溢於平原，大饑，人相食。

前137 漢武建元四年〔旱〕六月，旱。

前136 漢武建元五年〔蝗〕五月，大蝗。

前134 漢武元光元年〔雹〕二月，京師雨雹。

前132 漢武元光三年〔水〕春，河水徙，從頓丘東南流，入渤海。夏五月丙子，河決於濮陽瓠子，東南注鉅野，通於淮、泗。上使汲黯、鄭當時與人徒塞之，輒復壞。是時武安侯田蚡爲丞相，其奉邑食郿。郿居河北，河決而南則郿無水災，邑收入多。蚡言於上曰：“江河之決皆天事，未易以人力强塞，强塞之未必應天。”而望氣用數者亦以爲然，是以久不復塞也。

前131 漢武元光四年〔霜〕四月，隕霜殺草木。

前130 漢武元光五年〔風〕秋七月，大風拔木。

前129 漢武元光六年〔旱〕夏，大旱。〔蝗〕夏，蝗。秋，蝗。

前124 漢武元朔五年〔旱〕春，大旱。

前122 漢武元狩元年〔雪〕十二月，大雨雪，民多凍死。

前120 漢武元狩三年〔旱〕夏，大旱。

〔水〕秋，山東大水，民多饑乏。武帝遣使虛郡國倉廩以賑貧民；猶不足，又募豪富人相假貸；尚不能相救，乃徙貧民于關以西及充朔方以南新秦中七十餘萬口，衣食皆仰給縣官，數歲假予產業，使者分部護之，冠蓋相望。其費以億計，不可勝數。

前119 漢武元狩四年〔水〕秋，遣謁者勸有水災郡種宿麥。舉吏民能假貸貧民者以名聞。冬，有司言關東貧民徙隴西、北地、西河、上郡、會稽凡七十二萬五千口，縣官衣食振業，用度不足，請收銀錫造白金及皮幣以足用。

前115 漢武帝元鼎二年〔雪〕三月，大雨雪，平地厚五尺。

〔水〕夏，大水，關東餓死者以千數。

前114 漢武帝元鼎三年〔冰、雪、饑〕三月水冰，四月雨雪，關東十餘郡人相食。〔雹〕夏四月，雨雹，關東郡國十餘饑，人相食。

前112 漢武帝元鼎五年〔蝗〕秋，蝗。

前109 漢武帝元封二年〔旱〕夏，旱。

〔雪〕大寒，雪深五尺，野鳥獸皆死，牛馬皆蜷縮如蝟，三輔人民凍死者十有二三。

前108 漢武帝元封三年〔雹〕冬十二月，雨雹，大如馬頭。

前107 漢武帝元封四年〔旱〕夏，大旱，民多渴死。

前105 漢武帝元封六年〔旱〕五月，旱。秋，大旱。〔蝗〕秋，蝗。

前104 漢武帝太初元年〔蝗〕秋八月，關東蝗大起，從東方飛至敦煌。

前103 漢武帝太初二年〔蝗〕秋，蝗。

前102 漢武帝太初三年〔蝗〕秋，蝗。

前100 漢武帝天漢元年〔旱〕夏，大旱。

前98 漢武帝天漢三年〔旱〕夏，大旱。

前95 漢武帝太始二年〔旱〕秋，旱。

前92 漢武帝徵和元年〔旱〕夏，大旱。

前91 漢武帝徵和二年〔風〕夏，四月，大風發屋折木。〔地震〕八月 癸亥，地震厭(壓)殺人。

前90 漢武帝徵和三年〔蝗〕秋，蝗。

前89 漢武帝徵和四年〔蝗〕夏，蝗。

前86 漢昭帝始元元年〔水〕秋七月，大雨水，自七月至十月，渭橋絕。

前85 漢昭帝始元二年〔饑〕三月，遣使者振貸貧民無種食者。

秋八月詔曰：“往年災害多，今年蠶麥傷，所振貸種食勿收責，毋令民出今年田租。”

前83 漢昭帝始元四年 〔饑〕秋七月，詔曰：“比歲不登，民匱於食，流庸未盡還，往時令民共出馬，其止勿出。諸給中都官者，且減之。”

前81 漢昭帝始元六年 〔旱〕夏，旱。

前80 漢昭帝元鳳元年 〔風〕燕王都薊大風雨，拔官中樹七圍以上十六枚，壞城樓。

前78 漢昭帝元鳳三年 〔水〕春正月，罷中牟苑賦貧民。詔曰：“乃者民被水災，頗匱於食，朕虛倉廩，使使者振困乏。其止四年毋漕。三年以前所振貸，非丞相御史所請，邊郡受牛者勿收責。”

前76 漢昭帝元鳳五年 〔旱〕夏，大水。

前73 漢宣帝本始元年 〔地震〕夏四月庚午，地震。

前71 漢宣帝本始三年 〔旱〕夏五月，大旱，東西數千里。詔郡國傷旱甚者民無出租賦。三輔民就賤者，且毋收事，盡四年。

前70 漢宣帝本始四年 〔地震〕夏四月壬寅，河南以東郡國四十九同日地震，或山崩水出，壞城郭室屋，殺六千餘人。北海、琅邪壞祖宗廟。詔被地震壞敗甚者，勿收租賦。大赦天下。〔饑〕春正月，詔曰：“蓋聞農者興德之本也。今歲不登，已遣使者振貸困乏。其令太官損膳省宰，樂府減樂人，使歸就農業。丞相以下至都官令丞上書入穀，輸長安倉，助貸貧民。民以車船載穀入關者，得勿用傳。”

前67 漢宣帝地節三年 〔雹〕夏，京師雨雹。

前66 漢宣帝地節四年 〔雹〕夏五月，山陽、濟陰雨雹如雞子，深二尺五寸，殺二十人，飛鳥皆死。

前61 漢宣帝神爵元年 〔旱〕秋，大旱。

前48 漢元帝初元元年〔水、饑〕五月，渤海水大溢。秋九月，關東郡國十一大水。饑。民多餓死，琅琊郡或人相食。貢禹奏言：“今民大饑而死，死又不葬，爲犬猪所食，人至相食。”於是轉旁郡錢穀以相救。又詔令江海陂湖園地屬少府者以假貸民，勿租稅。

前47 漢元帝初元二年〔水〕北海水溢，流殺人民。〔饑〕六月，關東饑，齊地人相食。秋七月，詔曰：“歲比災害，民有菜色，慘怛於心。已詔吏虛倉廩，開府庫振救，賜寒者衣。今秋禾麥頗傷。一年中地再動。北海水溢，流殺人民。陰陽不和，其咎安在？公卿將所以憂之。其悉意陳朕過，靡有所諱。”〔地震〕二月戊午，隴西郡地震，毀落太上皇廟殿壁木飾，壞敗獬道縣城郭、官寺及民室屋，壓殺人衆。山崩地裂，水泉湧出。詔曰：“間者歲數不登，元元困乏，不勝饑寒，以陷刑辟，朕甚憫之。郡國被地動災甚者無出租賦。赦天下。有可蠲除減省以便萬姓者，條奏毋有所諱。”七月己酉，地復震。

前46 漢元帝初元三年〔旱〕夏，旱。〔饑、疫〕四月，翼奉上書曰：“今東方連年饑饉，加以疾疫，百姓菜色，或至相食。”初元五年夏四月，詔曰：“乃者關東連遭災害，饑寒疾疫，天不終命。……其令太官毋日殺，所具各減半。乘輿秣馬，無乏正事而已。……”

前43 漢元帝永光元年〔霜〕三月，隕霜殺桑。九月，隕霜殺稼，天下大饑。

前42 漢元帝永光二年〔饑〕春三月詔曰：“陰陽未調，元元大困，流散道路，盜賊並興，其大赦天下。”夏六月詔曰：“間者連年不收，四方咸困，元元之民，勞于耕耘，又亡成功，困于饑饉，亡以相救，其赦天下。”

前41 漢元帝永光三年〔水〕十一月，雨水。〔地震〕冬，地震。

前39 漢元帝永光五年〔水〕夏及秋大水。潁川、汝南、淮陽、

廬江雨，壞鄉聚民舍，水流殺人。

前37 漢元帝建昭二年〔地震〕十一月，齊、楚地震。〔雪〕十一月，齊、楚地大雨雪，深五尺，樹折屋壞。

前35 漢元帝建昭四年〔地震〕六月甲申，藍田地沙石壅霸水。安陵岸崩，壅涇水，水逆流。〔雪〕三月，雨雪，燕多死。

前32 漢成帝建始元年〔風〕四月，大風從西北起，雲氣赤黃，四塞天下。十二月，大風拔甘泉時中大木千圍以上。郡國被災什四以上，毋收田租。

前31 漢成帝建始二年〔旱〕夏，大旱。

前30 漢成帝建始三年〔水〕夏，大水，三輔霖雨三十餘日，郡國十九雨，山谷水出，凡殺四千餘人，壞官寺民舍八萬三千餘所。秋，大雨三十餘日，關內大水。〔地震〕冬十二月戊申朔，夜地震未央宮中。

前29 漢成帝建始四年〔水〕九月，大雨水十餘日，河決于館陶及東郡金隄，泛濫兗豫，入平原、千乘、濟南四郡三十二縣，水淹地十五萬餘頃，深者三丈，壞敗官亭、室廬約四萬所。

前28 漢成帝河平元年〔旱〕三月旱，傷麥，民食榆皮。〔風〕三月癸未，大風自西，搖祖宗寢廟，揚裂帷席，折拔樹木，頓僵車輦，毀壞檻屋。

前27 漢成帝河平二年〔旱〕大旱。〔雹〕四月，楚國雨雹，大如斧，飛鳥死。

前26 漢成帝河平三年〔水〕河復決平原，流入濟南千乘，所壞敗者半建始時。〔地震〕二月丙戌，犍爲、栢江地震山崩，皆壅江水。江水逆流，壞城，殺十三人。地震積二十一日，百二十四動。

前23 漢成帝陽朔二年〔水〕秋，關東大水。流民欲入函谷、天井、壺口、五阮關者勿苛留。

- 前21 漢成帝陽朔四年〔雪〕夏四月，雨雪，燕雀死。
- 前18 漢成帝鴻嘉三年〔旱〕四月，大旱。
- 前17 漢成帝鴻嘉四年〔水、旱〕春正月詔曰：“農民失業，怨恨者衆，傷害和氣，水旱爲災，關東流冗者衆，青、幽、冀部尤劇。……已遣使循行郡國。被災害什四以上，民貲不滿三萬，勿出租賦。逋貸未入，皆勿收。流民欲入關，輒籍內。所之郡國，謹遇以理。務有以全活之。”〔水〕秋，渤海、清河、信都河水溢，灌縣邑三十一，敗官亭民舍四萬餘所。河溢之害，數倍于前決平原時。被災者振貸之。
- 前15 漢成帝永始二年〔水〕梁國平原郡比年傷水災，人相食，刺史、守相坐免。
- 前14 漢成帝永始三年〔旱〕夏，大旱。
- 前13 漢成帝永始四年〔旱〕夏，大旱。
- 前10 漢成帝元延三年〔山崩〕正月丙寅，蜀郡岷山崩，雍江，江水逆流，三日乃通。
- 前7 漢成帝綏和二年〔水〕秋，詔曰：“乃者河南、潁川郡水出，流殺人民，敗壞廬舍。……已遣光祿大夫循行舉籍，賜死者棺錢，人三千。其令水所傷縣邑及他郡國災害什四以上，民貲不滿十萬，皆無出今年租賦。”〔地震〕九月丙辰，地震，自京師至北邊郡國三十餘，壞城郭，凡殺四百一十五人。
- 前3 漢哀帝建平四年〔旱〕春，大旱。
- 2 漢平帝元始二年〔旱、蝗〕四月，郡國大旱。蝗，青州尤甚，民流亡。王莽因上書，願出錢百萬，獻田三十頃，付大司農助給貧民。於是公卿皆效慕焉。凡獻田宅者二百三十人，以口賦貧民。遣使者捕蝗，民捕蝗詣吏，以石斛受錢。天下民貲不滿二萬，及被災之郡不滿十萬，勿租稅。民疾疫者，舍空邸第，爲置醫藥。賜死者一家六戶以上葬錢五千，四戶以上三千，二戶以上二千。罷安定呼池苑，以爲安民縣。起官寺市

里，募徙貧民，縣次給食。至徙所，賜田宅什器，假與犁、牛、種、食。又起五里於長安城中，宅二百區，以居貧民。〔蝗〕四月，蝗。秋，蝗徧天下，河南二十縣受災。

- 4 漢平帝元始四年 〔風〕冬，大風，吹長安城東門，屋瓦且盡。
- 9 新皇帝王莽始建國元年 〔雹〕真定、常山大雨雹。
- 11 新皇帝王莽始建國三年 〔水〕河決魏郡，泛清河以東數郡。先是，王莽恐河決爲元城冢墓害。及決東去，元城不憂水，故遂不隄塞。〔蝗〕潁河郡蝗生。
- 14 新皇帝王莽天鳳元年 〔霜〕四月，隕霜殺草木，海濱尤甚。〔雹〕七月，雨雹，殺牛羊。〔風〕七月，大風拔樹，飛北闕直城門屋瓦。〔饑〕是歲，緣邊大饑，人相食。
- 15 新皇帝王莽天鳳二年 〔水〕邯鄲以北大雨霧，水出，深者數丈，流殺數千人。
- 16 新皇帝王莽天鳳三年 〔水〕五月，長平館西岸崩，壅涇水不流，毀而北行。〔雪〕二月乙酉，大雨雪，關東尤甚。深者一丈，竹柏或枯。
- 17 新皇帝王莽天鳳四年 〔饑〕荊州饑饉，民衆入野澤掘鳧茈而食之。
- 20 新皇帝王莽地皇元年 〔水〕七月，大雨六十餘日。〔風〕七月，大風毀王路堂。
- 21 新皇帝王莽地皇二年 〔霜、饑〕秋，隕霜殺菽，關東大饑。〔蝗〕秋，關東蝗。
- 22 新皇帝王莽地皇三年 〔饑〕二月，關東人相食。〔蝗〕夏，蝗從東方來，飛蔽天。至長安之未央宮，緣殿閣。草木盡。王莽發吏民設購賞捕擊。
- 23 新皇帝王莽地皇四年 〔風〕三月，大風發屋拔木。〔風、水〕六月，大雷風，屋瓦皆飛。雨下如注，滄川盛溢。